

## 第一部分

年加工利用 31000 吨废旧塑料的粉碎清洗建设项目竣工环境保护验收监测报告表.....	1
--	---

## 第二部分

菏泽米华再生资源有限公司年加工利用 31000 吨废旧塑料的粉碎清洗建设项目竣工环境保护验收意见.....	47
---	----

## 第三部分

其他需要说明事项.....	54
附件 1：整改说明.....	55
附件 2：网上公示信息截图及截图.....	58

菏泽米华再生资源有限公司年加工利用  
31000 吨废旧塑料的粉碎清洗建设项目  
竣工环境保护验收监测报告表

建设单位：菏泽米华再生资源有限公司

编制单位：菏泽圆星环保科技有限公司

二〇一八年八月

建设单位法人代表： (签字)

编制单位法人代表： (签字)

项 目 负 责 人：刘卫平

填 表 人 ： 刘卫平

建设单位：菏泽米华再生资源有限公司 编制单位：菏泽圆星环保科技有限公司

电 话：13153095938 (盖章)

传 真： 电话：0530-7382689

邮 编： 邮编：274000

地 址：菏泽市牡丹区马岭岗工业 地址：山东省菏泽市牡丹农机局院内  
园 220 国道西侧诚信路 3 号 (昆明路与黄河路交叉口西 100 米)

表一

建设项目名称	年加工利用 31000 吨废旧塑料的粉碎清洗建设项目				
建设单位名称	菏泽米华再生资源有限公司				
建设项目性质	☐新建 ●改扩建 ●技改 ●迁建				
建设地点	菏泽市牡丹区马岭岗工业园 220 国道西侧诚信路 3 号				
主要产品名称	塑料				
设计生产能力	年加工利用 31000 吨废旧塑料				
实际生产能力	年加工利用 31000 吨废旧塑料				
建设项目环评时间	2017.12 2018.7	开工建设时间	2018.1		
调试时间	2018.8.18-11.17	验收现场监测时间	2018.08.20-08.21		
环评报告表审批部门	菏泽市牡丹区环保局	环评报告表编制单位	绥化市广通环保科技有限公司		
环保设施设计单位	——	环保设施施工单位	——		
投资总概算	200 万	环保投资总概算	57 万	比例	28.5%
实际总概算	200 万	环保投资	57 万	比例	28.5%
验收监测依据	<p>(1) 《中华人民共和国环境保护法》(2014.04.24 修订)；</p> <p>(2) 国务院令(2017)第 682 号《国务院关于修改《建设项目环境保护管理条例》的决定》(2017.10)；</p> <p>(3) 国环规环评[2017]4 号《建设项目竣工环境保护验收暂行办法》(2017.11)；</p> <p>(4) 《建设项目竣工环境保护验收技术指南 污染影响类》</p> <p>(5) 绥化市广通环保科技有限公司编制的《菏泽米华再生资源有限公司年加工利用 31000 吨废旧塑料的粉碎清洗建设项目环境影响报告表》；</p> <p>(5) 绥化市广通环保科技有限公司编制的《菏泽米华再生资源</p>				

	<p>有限公司年加工利用 31000 吨废旧塑料的粉碎清洗建设项目环境影响变更报告》；</p> <p>(6) 《关于菏泽米华再生资源有限公司年加工利用 31000 吨废旧塑料清洗建设项目环境影响报告表的批复》菏牡环报告表 [2017]153 号</p> <p>(7) 《关于菏泽米华再生资源有限公司年加工利用 31000 吨废旧塑料清洗建设项目环境影响变更报告的批复》菏牡环报告表 [2018]07 号</p>
--	---

验收监测评价  
标准、标号、级  
别、限值

**1、废水：**

污水排放执行《城市污水再生利用城市杂用水水质》  
(GB18920-2002)表 1 中排放限值 (pH6.0-9.0、BOD5 $\leq$ 20mg/L、  
氨氮 $\leq$ 20mg/L)。

**2、噪声：**

本项目噪声执行《工业企业厂界环境噪声排放标准》  
(GB12348-2008)中的 2 类标准，具体数值见下表。

**表 1-1 工业企业厂界环境噪声排放标准 (单位:dB(A))**

类 别	昼间	夜间
2 类	60	50

**3、固废：**

一般工业固体废物执行《一般工业固体废物贮存、处置  
场污染控制标准》(GB18599-2001, 2013 修订)。

表二

工程建设内容:			
1、建设内容			
<p>本项目主要建设钢结构生产厂房一座，建筑面积为 3000m<sup>2</sup>，在厂房内布置生产区、办公区、原料储存区、成品存储区等，建设项目主要包括主体工程、辅助工程、储运工程、公用工程、环保工程等，本项目主要建设内容如下表所示。</p> <p style="text-align: center;"><b>表 2-1 本项目主要建设内容表</b></p>			
名称	环评中建设内容		实际建设内容
主体工程	生产区	位于钢结构生产厂房内，建筑面积 2280 安装生产设备，用于粉碎、清洗。	与环评一致
辅助工程	办公室	用于日常办公，布置在厂区入口的南侧，占地面积 20m <sup>2</sup>	与环评一致
储运工程	原料仓库	用于存放收购的废塑料瓶及其他塑料，占地面积 300m <sup>2</sup>	与环评一致
	成品仓库	存放产品 pet 瓶片及其他粉碎塑料，占地面积为 200m <sup>2</sup>	与环评一致
公用工程	供水	取用当地浅层地下水，可以满足项目用水需求	与环评一致
	排水	生产废水经处理后回用于生产，不外排；厂区内设置旱厕，生活污水定期清运至农田施肥	与环评一致
	供电	由马岭岗园区提供	与环评一致
环保工程	废气治理	无废气产生	与环评一致
	废水治理	污水处理装置占地面积 200m <sup>2</sup> ，生产废水经“三级沉淀+气浮+过滤”处理后回用于生产；厂区内设旱厕，生活污水定期清运农田施肥	与环评一致
	固废治理	垃圾收集桶，一般工业固废暂存间；分类收集，分类堆放。其中废塑料碎片回收后回用于生产，污泥经干化后委托环卫部门处理，生活垃圾委托环卫部门处理	与环评一致
	噪声	采用低噪声设备、设备减振，室内布置、厂房隔声等措施，且夜间不生产	与环评一致
2、产品方案			
<p>本项目主要是回收利用的饮料瓶（主要成份为 PET）进行再生塑料瓶片生产，年产再生 PET 塑料瓶片 31000 吨，产品采用袋装，每包 25kg。</p>			
3、生产设备			

本项目设备主要为提料机、粉碎机、脱标机、清洗机、甩干机等，主要设备见下表。

表 2-2 主要设备

序号	设备名称	环评数量 (台/套)	实际数量	备注
1	提料机	1 (台/套)	与环评一致	两条生产线共 1 台
2	粉碎机	2 (台/套)	与环评一致	每条生产线各 1 台
3	脱标机	2 (台/套)	与环评一致	每条生产线各 1 台
4	清洗机	3 (台/套)	与环评一致	一条生产线 2 台， 另一条生产线 1 台
5	甩干机	2 (台/套)	与环评一致	每条生产线各 1 台
6	分拣机	2 (台/套)	与环评一致	每条生产线各 1 台 --
7	气浮机	1 (台/套)	与环评一致	两条生产线共用
8	过滤机	1 (台/套)	与环评一致	两条生产线共用
9	叉车	1 (台/套)	与环评一致	两条生产线共用



主要原辅材料及能源消耗:

本项目原辅材料及能源消耗情况如下表所示:

表 2-3 项目主要原辅材料及能耗需求情况表

序号	名称	单位	年需求量	来源	成分
一	原辅材料				
1	废饮料瓶	t/a	31002	采购于周边废品收购站, 不采购盛放过废油、废液等有毒、有害、有传染性的废旧塑料瓶	主要为 PET 塑料瓶
2	清洗剂	t/a	0.5	外购, 袋装	表面活性剂、火碱、纯碱、清洗助剂
二	能源消耗				
1	电	万 kWh/a	20	工业园区供电网	/
2	水	t/a	3748	地下水	/

主要原辅材料性质:

废饮料瓶(主要成分为 PET) 主要理化性质:

PET 主要成分为聚对苯二甲酸乙二醇酯, 是乳白色或浅黄色、高度结晶的聚合物, 表面平滑有光泽。在较宽的温度范围内具有优良的物理机械性能, 长期使用温度可达 120℃, 电绝缘性优良, 甚至在高温高频下, 其电性能仍较好, 但耐电晕性较差, 抗蠕变性, 耐疲劳性, 耐摩擦性、尺寸稳定性都很好。聚对苯二甲酸乙二醇酯是热塑性聚酯中最主要的品种, 俗称涤纶树脂。有良好的力学性能, 冲击强度是其他薄膜的 3~5 倍, 耐折性好。透明度高, 可阻挡紫外线, 光泽性好。无毒、无味, 卫生安全性好, 可直接用于食品包装。

本项目给排水情况:

1. 给水: 本项目用水环节主要包括生产用水、生活用水, 主要用水取自于地下水。

(1) 生活用水

根据与企业核实, 本项目员工为 10 人, 不在厂区内食宿, 生活用水量为 248m<sup>3</sup>/a。

(2) 生产用水

本项目废塑料清洗的目的主要是为了保证产品塑料瓶片的品质,建设单位每年需要清洗 31002t 废塑料瓶,项目清洗用水经沉淀池沉淀后循环使用,定期补充,循环水循环量为  $3\text{m}^3/\text{h}$ ,项目清洗采用冷洗的方式进行,不需进行加热,部分水分随被物料带走而损耗,损耗量约占用水量的 10%计,则循环水补充量为  $0.3\text{m}^3/\text{h}$ ,年运行时间为 2480 小时,则生产用水年补水量为  $744\text{m}^3$ 。

综上合计,本项目新鲜水消耗量为  $922\text{m}^3/\text{a}$ 。

2. 排水:本项目运行期间清洗用水循环使用,无废水外排;生活污水排放系数按 80%计,生活污水产生量为  $198.4\text{m}^3/\text{a}$ ,生活区设置旱厕,定期清运至周边农田施肥。

全厂水平衡如下图。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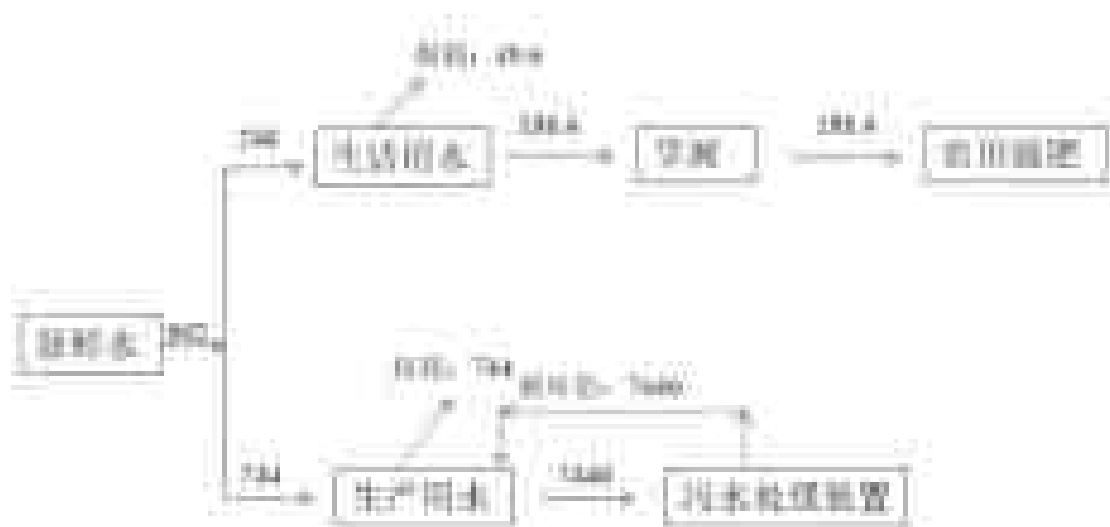


图 2-1 全厂水平衡图 ( $\text{m}^3/\text{a}$ )

## 主要工艺流程及产污环节

生产工艺流程：

营运期生产工艺流程如下图。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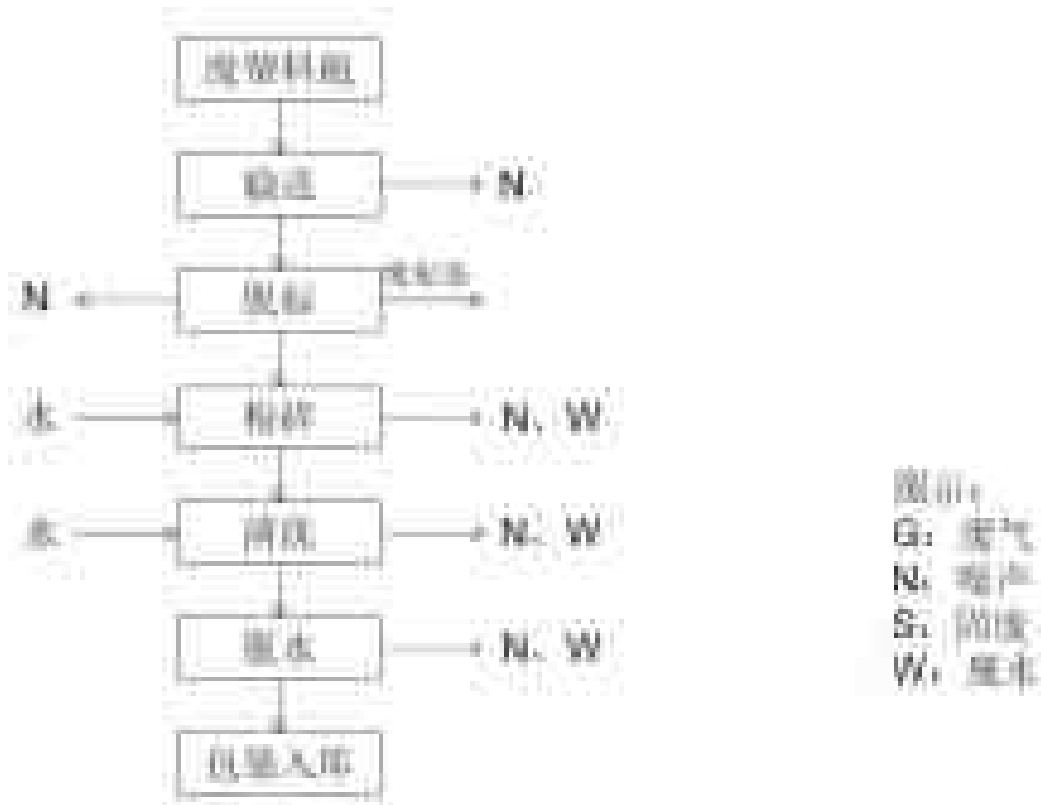


图 2-2 生产工艺流程图

流程简述：

项目以回收的废饮料瓶为主，主要生产流程包括输送、脱标、粉碎、清洗等，少量清洁的普通塑料直接粉碎处理，经脱标后的废标签外售处理。

(1) PET 瓶或瓶砖由行车或夹包车送上带式输送机，并由带式输送机输送到脱标机内进行脱标处理。

(2) 脱标：PET 瓶或瓶砖在脱标机内进行脱标处理，去除塑料瓶上的商标。此过程产生的废标签外售处理。

(3) 粉碎、破碎：项目采用湿式粉碎机，可避免粉碎过程中塑料粉尘的产生。同时利用水的冲击力加强 PET 碎片清洗效果，又因为水的冷却作用，降低摩擦热，降低刀具损耗，筛网孔根据用户要求确定。

部分清洁的废塑料，不经清洗直接进入破碎机进行破碎。

(4) 清洗：项目清洗过程采用含 PET 专用清洁剂的水溶液进行洗料，使用清洁机对瓶片料进行摩擦搓洗，将粘附在瓶片料上的杂质进行清洗，杂质随水被分离出去。

(5) 脱水：主要是采用离心机将瓶片脱水，在离心力的作用下，实现塑料瓶片与水的脱离，废水进入废水处理装置进行处理。

(6) 包装入库：对切粒好的 PET 塑料碎片通过装袋机进行装袋入库，待售。

表三

## 主要污染源、污染物处理和排放

## 1、运行期主要污染物产生环节

表 3-1 运行期主要污染物产生环节情况

序号	污染物类别	污染物名称	产生环节	污染物主要因子	污染物处理措施及去向
1	废水	生产废水	破碎、清洗、脱水等过程	PH、SS、氨氮、COD <sub>Cr</sub> 、BOD <sub>5</sub> 等	污水处理装置处理后回用
2		生活废水	办公生活	COD、BOD、SS等	旱厕、农田施肥
3	噪声	生产设备	设备运行	-	隔声、减震
4	固废	废塑料碎片	污水处理	PET 塑料瓶片，一般工业固废	回用
5		污泥	污水处理	污泥，一般工业固废	委托环卫部门处理
6		生活垃圾	生活办公	纸屑、塑料等，一般工业固废	委托环卫部门处理
7		废商标	脱标	废纸	外售处理

## 2、环保审批手续及“三同时”执行情况

该项目根据《建设项目保护管理办法》和《环境影响评价法》的要求进行了环境影响评价。工程环保设施的建设实现了与主体工程同时设计、同时施工、同时投产使用的“三同时”要求，目前环保设施运行状况良好。

## 3、环保投资估算

本项目环保投资 57 万元，占总投资 200 万元的 28.5%，主要环保设施具体投资见表 3-2。

表 3-2 本项目环保投资一览表

序号	项目	名称	数量	环保投资（万元）
1	废水措施	三级沉淀池、气浮池、污泥池、净水池	3	50
2		旱厕	1	2
3	固废措施	一般固废暂存间，50m <sup>2</sup>	1	1
4	噪声措施	设备减震措施	1	4
5	合计	/		57

表四

**建设项目环境影响报告表主要结论及审批部门审批决定：**

一、环评报告表主要结论（摘要）：

（一）环评报告表结论

**1、项目概况**

菏泽米华再生资源有限公司位于菏泽市牡丹区马岭岗工业园 220 国道西侧诚信路 3 号，建设单位建设钢结构生产厂房一座，建筑面积 3000m<sup>2</sup>，购置并安装生产设备，项目投产后形成年加工利用 31000 吨废旧塑料的能力，通过收购周边废品收购站的废塑料饮料瓶为原料，进行清洗、破碎加工，项目总投资 200 万元，其中环保投资 75 万元，占总投资的 28.5%。

**2、施工期环境影响分析**

本项目为建设钢结构厂房，建设期较短，建设期活动主要包括钢结构厂房搭建、设备安装及配套污水处理设施的建设，工程建设期约为 2 个月。主要建设活动有管沟开挖、土方堆放、车辆运输物料、物料堆放等，产生的污染主要是噪声、施工扬尘、废弃的土方及员工生活废水生活垃圾等，施工期较短、污染源较少，对周围环境影响不大。

**3、营运期环境影响分析**

本项目运行期清洗采用冷水，不设置锅炉加热，无锅炉燃烧废气，塑料瓶在破碎过程中添加水分，湿法破碎，少量粉尘产生，无组织排放即可达标排放。采用“三级沉淀+气浮+过滤”的处理措施，经处理后的废水回用于破碎、清洗等生产工序，不外排，生活区设置旱厕，定期清运至周边农田施肥。生活污水产生量较小，不形成地表径流，对周边地表水环境影响较小。本项目运行期所产生废塑料碎片回用于生产，污泥、生活垃圾委托当地环卫处理，项目产生的固体废物均属于一般工业固废，且得到合理处理处置。本项目采用低噪声设备、设备减震、室内布置、厂房隔声等措施，产生的噪声对周边影响较小。总之，项目运营期对周边环境的影响较小。

（二）环评变更报告结论

**6.1 项目概况**

菏泽米华再生资源有限公司于 2017 年 9 月委托绥化市广通环保科技有限公司编制了《年加工利用 31000 吨废旧塑料的粉碎清洗建设项目环境影响报告表》，并于

2017年10月29日取得菏泽市牡丹区环境保护局的批复（菏牡环报告表[2017]153号）（具体见附件4）。

菏泽米华再生资源有限公司位于菏泽市牡丹区马岭岗工业园220国道西侧诚信路3号，建设单位建设钢结构生产厂房一座，建筑面积3000m<sup>2</sup>，购置并安装提料机、粉碎机、脱标机、清洗机等生产设备，项目投产后形成年加工利用31000吨废旧塑料的能力，通过收购周边废品收购站的废塑料饮料瓶为主要原料，进行清洗、破碎加工。建设单位已于2017年9月取得山东省建设项目备案证明（项目代码：2017-371702-51-03-077632，具体见附件3），项目总投资200万元，其中环保投资为57万元，占总投资的28.5%。

由于实际建设过程中，建设内容、设备、生产用水等与原环评报告表发生变化，具体变化内容见表6.1-1，因此，本次将针对变化内容，编制变更报告。

变更内容见表6.1-1。

表6.1-1 工程变更情况表

内容	变更前	变更后	变化情况	
建设内容	建设钢结构生产厂房一座，建筑面积为3000m <sup>2</sup> ，项目分三期购置并安装生产设备，每期安装生产线一条，在厂房内布置生产区、办公区、原料储存区、成品存储区等，	建设钢结构生产厂房一座，建筑面积为3000m <sup>2</sup> ，购置并安装提料机、粉碎机、脱标机、清洗机等生产设备，共建设两条生产线，在厂房内布置生产区、办公区、原料储存区、成品存储区等	建筑面积不变，变更后不进行分期建设，减少一条生产线	
建设用地面积	3000m <sup>2</sup>	3000m <sup>2</sup>	占地面积不变	
设备情况	提料机	3（台/套）	1（台/套）	减少2（台/套）
	粉碎机	4（台/套）	2（台/套）	减少2（台/套）
	脱标机	3（台/套）	2（台/套）	减少1（台/套）
	清洗机	3（台/套）	3（台/套）	不发生改变
	甩干机	3（台/套）	2（台/套）	减少1（台/套）
	分拣机		2（台/套）	增加2（台/套）
	磨粉机	1（台/套）		减少1（台/套）
	气浮机		1（台/套）	增加1（台/套）
	过滤机		1（台/套）	增加1（台/套）
叉车	1（台/套）	1（台/套）	不发生改变	
项目定员和运行时间	项目定员10人，年工作时间310天，每天工作8小时	项目定员10人，年工作时间310天，三班倒，每班8小时	职工人数，工作时间无变化	

平面布置		分三期建设。一期生产区设置在厂房的东南侧；二期、三期设置在厂房的北侧；成品仓库为三期共用，设置在二期、三期预留生产线的南侧；每期生产线的东侧设置清洗废水处理系统。	全部一次建成	发生变化
项目用水	生产用水	744m <sup>3</sup> /a	3100m <sup>3</sup> /a	增加 2356m <sup>3</sup> /a
	生活用水	248m <sup>3</sup> /a	248m <sup>3</sup> /a	不变化
环保措施	废气	塑料在粉碎过程中采用加水湿式破碎无废气；磨粉采用集气罩收集布袋除尘 15 米排气筒收集	塑料在粉碎过程中采用加水湿式破碎无废气。没有磨粉机，不产生粉尘，无布袋除尘	改变
	废水	生产废水经“三级沉淀+气浮+过滤”处理后回用于生产；厂区内设旱厕，生活污水定期清运农田施肥	生产废水经“三级沉淀+气浮+过滤”处理后回用于生产；厂区内设旱厕，生活污水定期清运农田施肥	不发生改变
	固废	垃圾收集桶，一般工业固废暂存间；分类收集，分类堆放。其中废塑料碎片委托回用于生产，污泥经干化后委托环卫部门处理，生活垃圾委托环卫部门处理	垃圾收集桶，一般工业固废暂存间；分类收集，分类堆放。其中废塑料碎片委托回用于生产，污泥经干化后委托环卫部门处理，生活垃圾委托环卫部门处理	不发生变化
	噪声	采用低噪声设备、设备减振，室内布置、厂房隔声等措施，且夜间不生产	采用低噪声设备、设备减振，室内布置、厂房隔声等措施，且夜间不生产	不发生变化

## 6.2 主要结论

### 6.2.1 环境空气影响分析

变更后，本项目运行期清洗采用冷水，不设置锅炉加热，无锅炉燃烧废气；塑料瓶在破碎过程中添加水分，湿法破碎，粉尘产生无组织排放。脱标后的商标无磨粉过程、清洁普通塑料在破碎过程中湿法破碎粉尘产生量很少。

无组织废气产生量为原料的 0.001%，约为 0.31t/a。

本项目设置 50m 的卫生防护距离，根据卫生防护距离包络线图可知，本项目卫生防护距离内无居民、学校、医院等环境敏感目标，能够满足卫生防护距离要求。

### 6.2.2 水环境影响分析



变更后，运行期主要废水为生产废水和生活污水，生产废水主要来源于破碎、清洗、甩干等生产过程，但生产废水和生活污水的产生量发生变化。

#### (1) 生产废水

建设项目运行期在破碎、清洗、脱水过程中产生一定量的废水，废水一起进入污水处理装置进行处理；废水主要因子为 pH、SS、COD<sub>Cr</sub>、BOD<sub>5</sub>等污染物。经处理后废水回用于破碎、清洗、脱水等工段用水。

项目生产废水主要污染因子为 pH、SS、COD<sub>Cr</sub>、BOD<sub>5</sub>等污染物，废水处理量为 50m<sup>3</sup>/d、15500m<sup>3</sup>/a，类比同类企业监测数据，生产废水中污染物浓度分别为 pH: 9.0、SS: 110mg/L，COD<sub>Cr</sub>: 90.4mg/L，BOD<sub>5</sub>: 29.5mg/L。污染物中 COD<sub>Cr</sub>、SS、BOD<sub>5</sub>产生量分别为 1.4t/a、1.7t/a、0.5t/a。

项目配套建设污水处理装置对生产废水进行处理，处理工艺采用“三级沉淀+气浮+过滤”的处理措施，生产废水经处理后各污染物浓度分别为 COD: 72.32mg/L、BOD<sub>5</sub>: 28.03mg/L、SS: 22mg/L，经处理后的废水回用于破碎、清洗等工序，不外排。

#### (2) 生活污水

根据企业提供，本项目员工定员为 10 人，不在厂区内食宿，生活用水按 80L/d·人计，即用水量为 0.8m<sup>3</sup>/d，248m<sup>3</sup>/a。

生活污水排放系数按 80%计，生活污水产生量为 198.4m<sup>3</sup>/a，生活区设置旱厕，定期清运至周边农田施肥。生活污水产生量较小，不形成地表径流，对周边地表水环境影响较小。

### 6.2.3 噪声环境影响分析

变更后，主要生产设备不发生变更，因此项目运行期噪声源与原环评一致，变更后噪声环境影响与原环评结论一致。

### 6.2.4 固体废物处置措施及环境影响分析

变更后，运行期所产生废塑料碎片回用于生产，污泥、生活垃圾委托当地环卫处理，项目产生的固体废物均属于一般工业固废，且得到合理处理处置。

本项目设置一般工业固废暂存间，临时存放项目运行期产生的一般工业固废，一般固废暂存间占地面积为 20m<sup>2</sup>，地面硬化处理并将固废分类存放，并做好“防渗、防淋、防流失”的措施。一般工业固体废物处置满足《一般工业固体废物贮存、处置场污染控制标准》（GB18599-2001）及修改单标准要求。

废旧塑料的回收、贮存、再生利用过程应遵守《废塑料回收与再生利用污染控制技术规范（试行）》（HJ/T 364-2007）、《再生资源回收管理办法》等技术规范的要求。

根据以上分析，在落实本评价提出的固废防治措施前提下，本项目固废均能得到有效合理处置，环评固废防治措施可行。

### 6.2.5 总量控制

变更后项目运行期无 SO<sub>2</sub>、NO<sub>x</sub>、COD、氨氮产生及排放，无需进行申请总量控制指标。

### 6.2.6 结论

综上所述，项目变更后，项目污染物满足达标排放、总量控制要求，符合国家产业政策，项目采取的环保措施可行，项目建设对周围环境空气、地表水、地下水、噪声的影响变化较小。从环境影响角度分析，项目变更内容是可行的。

#### 二、环境影响报告表批复的要求

环境影响报告书批复详见附件 2。

#### 三、环评批复要求的落实情况

菏泽米华再生资源有限公司新建工程按菏泽市牡丹区环境保护局环评批复意见的落实情况见表 4-1。

表 4-1 菏泽市牡丹区环境保护局环评批复意见和实际建设情况对照表

序号	菏泽市牡丹区环境保护局环评批复意见		实际建设情况	落实情况
1	水	按照“雨污分流”原则合理设计、建设项目区排水系统。运行期在破碎、清洗、甩干等工序会有清洗废水产生，配套建设污水处理设施，采用“三级沉淀+气浮+过滤”的工艺，回用于生产，不排放；生活废水采用旱厕、定期清运农田施肥。	经核实，本项目在破碎、清洗、甩干等工序会有清洗废水产生，配套建设污水处理设施，采用“三级沉淀+气浮+过滤”的工艺，回用于生产，不排放；生活废水采用旱厕、定期清运农田施肥。	已落实
2	气	项目不设置加热工艺，废塑料破碎采用湿式粉碎，避免粉尘的产生，无组织达标排放，应满足《山东省区域性大气污染物综合排放标准》（DB37/2376-2013）一般控制区标准以及《大气污染物综合排放标准》（GB16297-1996）表 2 二级标准。	经核实，项目没有加热工艺，废塑料破碎采用湿式粉碎，没有粉尘的产生，无组织达标排放，满足《山东省区域性大气污染物综合排放标准》（DB37/2376-2013）一般控制区标准以及《大气污染物综合排放标准》（GB16297-1996）	已落实

		表 2 二级标准。		
3	噪声	<p>营运期要尽量选用低噪声设备，合理布置厂区。对噪声源采取局部封闭及减震、降噪等措施，及时更换老化设备，确保厂界噪声稳定达到《工业企业厂界环境噪声排放标准》（GB12348-2008）2类标准要求。</p>	<p>经核实，项目选用低噪声设备，合理布置厂区。对噪声源采取局部封闭及减震、降噪等措施，及时更换老化设备，厂界噪声稳定达到《工业企业厂界环境噪声排放标准》（GB12348-2008）2类标准要求。</p>	已落实
4	固废	<p>生产过程中产生废塑料碎片回用于生产，污泥、生活垃圾委托当地环卫处理，废商标碎屑外售当地废品收购企业综合利用。固废暂存场所做到“防渗漏、防雨淋、防流失”措施，不得随意抛卸。生活垃圾由环卫部门统一处理。</p>	<p>经核实，本项目运行期所产生废塑料碎片回用于生产，废商标碎屑外售当地废品收购企业综合利用。污泥、生活垃圾委托当地环卫处理，项目产生的固体废物均属于一般工业固废，且得到合理处理处置。</p>	已落实

表五

验收监测质量保证及质量控制：

1、质量控制和质量保证

检测过程中的质量保证措施按国家环境保护总局颁发的《环境监测质量保证管理规定》（暂行）的要求进行，实施全过程质量保证，保证了检测过程中各检测点位布置的科学性和可比性；检测分析方法采用国家有关部门颁布的标准（或推荐）分析方法，检测人员经过考核并持有合格证书；检测数据实行了三级审核制度，经过复核、审核，最后由授权签字人签发。

2、噪声检测分析质量保证

厂界噪声检测按《工业企业厂界环境噪声排放标准》（GB12348 -2008）进行。质量保证和质控按照国家环保局《环境监测技术规范》（噪声部分）进行。噪声仪器在检测前后进行校准，声级计测量前后仪器的示值偏差相差不大于 0.5dB。

3、废水监测分析质量保证

监测项目均按照污水采样方法执行《地表水和污水监测技术规范》（HJ/T 91-2002）和《监测质量保证手册》中的规定进行全过程质量控制。分析方法均依据国家标准方法。

表六

验收监测内容：

1、采样日期、点位及频次

表 6-1：检测信息一览表

采样日期	采样点位	检测项目	采样频次
2018年08月 20日--21日	厂区回用水采样口	pH、COD <sub>cr</sub> 、氨氮、SS、 BOD <sub>5</sub>	检测2天， 4次/天
	厂界四周	噪声	连续2天，昼、 夜间各1次

2、检测项目、方法及检测依据

采样方法执行《地表水和污水监测技术规范》（HJ/T 91-2002），检测分析方法采用国家标准方法。检测分析方法详见表 6-2。

表 6-2：检测分析方法一览表

检测项目	检测分析方法	检测依据	方法最低检出限	检测仪器型号、名称	仪器编号
pH	玻璃电极法	GB/T 6920-1986	/	PHS-3C 型酸度计	YH(J)-02 -009
COD <sub>cr</sub>	重铬酸盐法	HJ 828-2017	4mg/L	50mL 酸式滴定管	YH(J)-01 -102
NH <sub>3</sub> -N	纳氏试剂分光光度法	HJ 535-2009	0.025mg/ L	V723 型可见分光光度计	YH(J)-02 -006
SS	重量法	GB/T 11901-1989	/	AUW120D 岛津分析天平	YH(J)-07 -059
BOD <sub>5</sub>	稀释与接种法	HJ 505-2009	0.5mg/L	25ml 酸式滴定管	YH(J)-01 -101
噪声	仪器法	GB 12348-2008	/	5668 型噪声分析仪	YH(J)-05 -126

### 3、厂界及布点示意图



表七

验收监测期间生产工况记录：

2018年08月20日至21日验收监测期间，企业正常生产，污染治理设施运转正常。本项目设计生产能力为年加工利用31000吨废旧塑料的粉碎清洗。年工作时间310天，8小时生产，一班制。验收监测期间工况见表7-1。

表 7-1：验收监测期间工况一览表

监测时间	2018.08.20	2018.08.21
生产产品	PET 塑料瓶片	PET 塑料瓶片
设计生产能力（吨/天）	100	100
实际生产能力（吨/天）	80	82
负荷率（%）	80	82

验收监测期间，实际生产能力达到设计负荷的75%以上，满足验收监测的条件。

验收监测结果：

检测结果详见下表

表 7-2：污水检测结果一览表

检测时间	检测点位	频次	pH	COD <sub>cr</sub> (mg/L)	BOD <sub>5</sub> (mg/L)	SS (mg/L)	氨氮 (mg/L)
2018.08.20	厂区回用水采样口	1	7.74	31	11.7	12	0.765
		2	7.81	25	14.6	13	0.696
		3	7.62	24	15.3	15	0.765
		4	7.80	32	12.9	17	0.807
		均值	7.74	28	13.6	14	0.758
2018.08.21	厂区回用水采样口	1	7.63	33	11.4	16	0.647
		2	7.59	31	11.0	15	0.744
		3	7.60	28	13.7	14	0.772
		4	7.48	24	12.9	14	0.828
		均值	7.58	29	12.3	15	0.748

样品状态：略浑浊，淡黄色



表 7-3： 噪声检测结果一览表

日期	点位	昼间噪声值 $L_{eq}$ [dB(A)]	夜间噪声值 $L_{eq}$ [dB(A)]
2018. 08. 20	1#东界检测点	54.6	44.0
	2#南界检测点	55.8	43.8
	3#西界检测点	53.1	44.7
	4#北界检测点	56.6	43.3
2018. 08. 21	1#东界检测点	52.9	42.4
	2#南界检测点	53.4	41.9
	3#西界检测点	58.0	46.3
	4#北界检测点	54.4	45.6
限值		60	50

附表

气象条件参数

检测日期	天气状况	风速 (m/s)	风向	昼/夜间
2018.08.20	晴	2.1	N	昼间
		1.9	N	夜间
2018.08.21	多云	1.1	NE	昼间
		1.1	NE	夜间

## 表八

### 验收监测结论：

1、菏泽米华再生资源有限公司年加工利用 31000 吨废旧塑料的粉碎清洗建设项目，项目建设选址位于牡丹区马岭岗工业园 220 国道西侧诚信路 3 号，2018 年 9 月，菏泽米华再生资源有限公司根据《中华人民共和国环境影响评价法》及《建设项目环境保护管理条例》中相关规定，委托绥化市广通环保科技有限公司编制完成了《菏泽米华再生资源有限公司年加工利用 31000 吨废旧塑料的粉碎清洗建设项目环境影响报告表》和《菏泽米华再生资源有限公司年加工利用 31000 吨废旧塑料的粉碎清洗建设项目环境影响变更报告》；报告表得出本项目符合产业政策、选址合理，采用适当的污染防治措施，污染物达标排放，从环保角度而言建设可行。

2、2018 年 9 月 28 日，牡丹区环境保护局对菏泽米华再生资源有限公司年加工利用 31000 吨废旧塑料的粉碎清洗建设项目环境影响报告表予以批复（菏牡环报告表[2017]153 号）。

2018 年 8 月 05 日，牡丹区环境保护局对菏泽米华再生资源有限公司年加工利用 31000 吨废旧塑料清洗建设项目环境影响变更报告予以批复（菏牡环报告表[2018]07 号）。

3、该项目实际总投资 200 万元，其中环保投资 57 万元，占总投资的 28.5%。

4、本项目建设内容、建设规模、生产能力、污染防治设施与环评文件、批复意见基本一致，因此不存在重大变更。

5、该项目环保设施建设情况如下：

生产废水处理设施“三级沉淀+气浮+过滤”；旱厕；选用低噪声设备。

6、验收检测与检查结果

（1）废水检测结果及评价

项目产生的废水为生产废水和生活污水，生产废水经污水处理装置处理后回用于生产，不外排；生活区设置旱厕，定期清运至周边农田施肥，生活污水产生量较小，不形成地表径流，对周边地表水环境影响较小。

验收检测期间，废水中 COD<sub>cr</sub>、BOD<sub>5</sub>、pH、SS、氨氮最高浓度分别为 33mg/L、15.3mg/L、7.81、17mg/L、0.828mg/L，检测结果均满足《城市污水再生利用城市杂用水水质》（GB18920-2002）表 1 中排放限值（pH6.0-9.0、BOD<sub>5</sub>≤20mg/L、氨氮≤

20mg/L)。

### (2) 噪声检测结果及评价

验收检测期间的噪声检测结果：2018年08月20日，厂界昼间噪声值为53.1~56.6dB(A)，夜间噪声值为43.3~44.7dB(A)；2018年08月21日，厂界昼间噪声值为52.9~58.0dB(A)，夜间噪声值为41.9~46.3dB(A)，均满足《工业企业厂界环境噪声排放标准》(GB 12348-2008) 2类功能区标准限值的要求。

### (3) 固废检查结果及评价

项目运营期产生的固体废物主要是废塑料碎片、废商标、污水处理站污泥及生活垃圾等，均为一般工业固废。

废塑料碎片回用于生产，污泥、生活垃圾委托当地环卫处理。废商标外售处理。

项目产生的固废分类收集后暂存于固废暂存间，并做好“防渗、防淋、防流失”的措施，符合《一般工业固体废物贮存、处置场污染控制标准》(GB18599--2001, 2013 修订)要求。

## 7、验收检测期间工况调查

通过调查，验收检测期间，菏泽米华再生资源有限公司年加工利用31000吨废旧塑料的粉碎清洗建设项目工况较稳定，该项目在现场检测期间工况负荷在75%以上，符合验收检测对工况的要求。因此本次检测期间的工况为有效工况，检测结果具有代表性，能够作为该项目竣工环境保护验收依据。

## 8、总量控制

本项目不需申请废气、废水排放总量。

## 9、验收总结论

该项目建设方严格遵守《中华人民共和国环境影响评价法》和《建设项目环境保护管理条例》中的有关规定，各项环保审批手续齐全，环评报告书以及菏泽市牡丹区环境保护局对该项目环评批复中要求建设的各项环保措施均已得到落实。

检测期间的运行负荷符合验收规定，检测数据有效。检测期间，所检测的项目均满足有关标准或文件要求，废水中污染物排放浓度均满足有关标准要求，固体废物贮存及处置合理、得当。

附表 1：建设项目竣工环境保护“三同时”验收登记表

填表单位（盖章）：

填表人（签字）：

项目经办人（签字）：

建设 项目	项目名称	菏泽米华再生资源有限公司年加工利用 31000 吨废旧塑料的粉碎清洗建设项目						建设地点	菏泽市牡丹区马岭岗工业园 220 国道西侧诚信路 3 号				
	行业类别	C292 塑料制品制造				建设性质	■新建 □改扩建 □技术改造						
	设计生产能力	年加工利用 31000 吨废旧塑料的粉碎清洗				实际生成能力	年加工利用 31000 吨废旧塑料的粉碎清洗		环评单位	绥化市广通环保科技有限公司			
	环评文件审批机关	菏泽市牡丹区环境保护局				审批文号	荷牡环报告表[2017]153 号		环评文件类型	环境影响报告表			
	开工日期	2017.12				竣工日期	2018.08.16		排污许可证申领时间	/			
	环保设施设计单位	菏泽米华再生资源有限公司				环保设施施工单位	菏泽米华再生资源有限公司		本工程排污许可证编号	/			
	验收单位					环保设施监测单位	山东圆衡检测科技有限公司		验收监测时工况	/			
	投资总概算(万元)	200				环保投资总概算(万元)	57		所占比例(%)	28.5			
	实际总投资(万元)	200				实际环保投资(万元)	57		所占比例(%)	28.5			
	废水治理(万元)		废气治理(万元)		噪声治理(万元)		固废治理(万元)		绿化及生态(万元)	/	其他(万元)	/	
新增废水处理设施能力					新增废气处理设施能力			年平均工作时	7440				
运营单位	菏泽米华再生资源有限公司				运营单位社会统一信用代码(或组织机构代码)	91371702MA3MGRW741		验收时间					
污 染 物 排 放 达 标 与 总 量 控 制 ( 工 业 建 设 项 目 详 填)	污染物	原有排放量(1)	本期工程实际排放浓度(2)	本期工程允许排放浓度(3)	本期工程产生量(4)	本期工程自身消减量(5)	本期工程实际排放量(6)	本期工程核定排放总量(7)	本期工程“以新带老”消减量(8)	全厂实际排放总量(9)	全厂核定排放总量(10)	区域平衡替代消减量(11)	排放增减量(12)
	废水				0.6894	0.6894	0						
	化学需氧量												
	氨氮												
	石油类												
	废气												
	二氧化硫												
	烟尘												
	工业粉尘												
	氮氧化物												
工业固体废物													
项目相关的其它污染物													

注：1、排放增减量：(+)表示增加，(-)表示减少。 2、(12)=(6)-(8)-(11)，(9)=(4)-(5)-(8)-(11)+(1)。 3、计量单位：废水排放量—万吨/年；废气排放量——万标立方米/年；工业固体废物排放量——万吨/年；水污染物排放浓度——毫克/升；大气污染物排放浓度——毫克/立方米；水污染物排放量——吨/年；大气污染物排放量——吨/年



《江苏省固体废物污染环境防治条例》(2016年11月)第三十二条规定。

三、项目固废暂存量比环评核算量大，应扩大暂存厂区，对暂存固废采取防渗措施，完善管理制度，定期对固废表现监测。该暂存厂暂存固废应达到《江苏省工业固体废物暂存场所建设标准》(HJ2389-2008)之相关要求。

六、生产过程中产生废塑料碎屑经堆场生产、存放，生活区固废暂存区防渗不到位，废塑料碎屑外售三类固废收购站综合利用。民间客方收购站有“不建档、不台账、不检测”现象，不得随意倾倒。应请投运单位环卫部门统一收运。

三、建设单位要严格落实制度管理固废暂存量，不得在两次料仓以及堆场建设固废池，固废暂存量、去向，应按要求做好台账记录。

四、建设单位在建设期应严格执行“三同时”制度，配合环保监管，监管部门对各地环境敏感区域客方情况进行跟踪督查。

五、项目建成后，应按程序办理建设竣工验收之环保验收手续，验收合格后方可正式投产。

六、项目投产、检修、搬迁，采用新工艺或者新的行业，防止主要器材的材质发生重大变化的，建设单位应编制并报批环境影响评价文件。



二〇一七年十月二十九日

# 所泽市社外区环境保护局

所泽市备(2014)第 号

关于所泽市西宝理有限公司年加工利用1000吨废塑料的环评报告审批及环评批复相关事宜的审查意见

所泽市西宝理有限公司:

你公司于所泽市社外区地区利用废塑料的环评报告审批及环评批复事宜(见附件)收悉。经审查,意见如下。

所泽市西宝理有限公司位于所泽市社外区当地的上部地区,项目性质为工业。项目于2013年12月开工建设,并于2014年12月31日竣工。项目在建设过程中,严格执行了环境影响评价制度,并按照环评报告审批及环评批复的要求,落实了各项环保措施。项目在建设过程中,严格执行了环境影响评价制度,并按照环评报告审批及环评批复的要求,落实了各项环保措施。项目在建设过程中,严格执行了环境影响评价制度,并按照环评报告审批及环评批复的要求,落实了各项环保措施。

项目在建设过程中,严格执行了环境影响评价制度,并按照环评报告审批及环评批复的要求,落实了各项环保措施。项目在建设过程中,严格执行了环境影响评价制度,并按照环评报告审批及环评批复的要求,落实了各项环保措施。项目在建设过程中,严格执行了环境影响评价制度,并按照环评报告审批及环评批复的要求,落实了各项环保措施。

所泽市环境保护局



附件 3、检测报告



## 检测报告说明

1. 报告结论仅对送检样品进行检测, 不扩大到其他产品, 不作为法律依据。
2. 报告内容仅供参考, 不作为法律依据。
3. 本报告仅对送检样品进行检测, 不作为法律依据, 不作为法律依据, 不作为法律依据, 不作为法律依据。
4. 本报告仅对送检样品进行检测, 不作为法律依据, 不作为法律依据, 不作为法律依据, 不作为法律依据。
5. 本报告仅对送检样品进行检测, 不作为法律依据, 不作为法律依据, 不作为法律依据, 不作为法律依据。
6. 本报告仅对送检样品进行检测, 不作为法律依据, 不作为法律依据, 不作为法律依据, 不作为法律依据。
7. 本报告仅对送检样品进行检测, 不作为法律依据, 不作为法律依据, 不作为法律依据, 不作为法律依据。

地址: 山东省济南市经二路纬二路(原济南铁路局济南站)

邮编: 250000

电话: 0531-7335897332109

E-mail: [qj@163.com](mailto:qj@163.com)



1. 2019-2020

2. 2020-2021

3. 2021-2022

4. 2022-2023

Year	Month	Day	Time	Activity	Location	Remarks
2019-2020	Jan	1	10:00	...	...	...
		2	10:00	...	...	...
		3	10:00	...	...	...
		4	10:00	...	...	...
2020-2021	Jan	1	10:00	...	...	...
		2	10:00	...	...	...
		3	10:00	...	...	...
		4	10:00	...	...	...
2021-2022	Jan	1	10:00	...	...	...
		2	10:00	...	...	...
		3	10:00	...	...	...
		4	10:00	...	...	...
2022-2023	Jan	1	10:00	...	...	...
		2	10:00	...	...	...
		3	10:00	...	...	...
		4	10:00	...	...	...

5. 2023-2024

表 2-1 无形资产减值准备计提

日期	项目	账面原值/账面余额	计提减值准备
2018年12月31日	土地使用权	100	0
	专利权	100	0
	商标权	100	0
	其他无形资产	100	0
2019年12月31日	土地使用权	100	0
	专利权	100	0
	商标权	100	0
	其他无形资产	100	0
合计		0	0

附注

与业绩承诺相关

业绩承诺	是否计提	计提金额	计提比例	计提原因
2018年业绩	否	0	0%	未达到
2019年业绩	否	0	0%	未达到
2020年业绩	否	0	0%	未达到

编制人：孙伟平

日期：2022.2.22

审核人：孙伟平

日期：2022.2.22

编制人：孙伟平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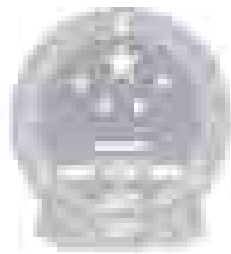
日期：2022.2.22

山东莱钢博创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加盖公章）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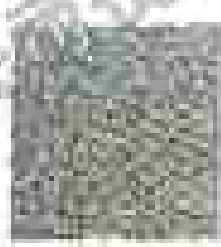
# 营业执照

(副本)

名称：[模糊不清]  
 类型：[模糊不清]  
 经营范围：[模糊不清]  
 法定代表人：[模糊不清]

注册地址：[模糊不清]  
 营业期限：[模糊不清]  
 核准日期：[模糊不清]

登记机关：[模糊不清]  
 日期：[模糊不清]



[模糊不清]

[模糊不清]

登记机关





附件 4：委托书



## 委托书

致：中国地质大学（北京）

兹委托贵校地质研究所杨建斌、曹世利两位老师到贵校地质研究所进行野外地质调查，并协助进行野外地质调查、采样、填图、编录、整理等工作，请予协助为盼。

中国地质大学（北京）地质研究所

（日期：2018. 年 月 日）



附件 5：无上访证明



附件 6：工矿证明

### 证明

兹证明我单位在贵单位辖区内从事生产经营活动，所有生产经营活动均符合国家法律法规及有关规定，不存在任何违法违规行为。特此证明。

职工工资一览表

姓名	工资标准	单位	工资发放日期	工资发放额	备注
张三	1000元	XX	XX	1000	
李四	1200元	XX	XX	1200	



XXXXXX有限公司  
2024年X月X日

附图 1：项目地理位置图



附图 2：平面布置图



附图 4：检测照片



## 第二部分

菏泽米华再生资源有限公司

年加工利用 31000 吨废旧塑料的粉碎清洗建设项目

竣工环境保护验收意见



**菏泽米华再生资源有限公司**  
**年加工利用 31000 吨废旧塑料的粉碎清洗建设项目**  
**竣工环境保护验收意见**

二〇一八年九月八日，菏泽米华再生资源有限公司在菏泽市牡丹区组织召开了菏泽米华再生资源有限公司年加工利用 31000 吨废旧塑料的粉碎清洗建设项目竣工环境保护验收会议。验收工作组由菏泽米华再生资源有限公司、验收检测单位山东圆衡检测科技有限公司等单位代表和 3 名专业技术专家组成(验收工作组人员名单附后)。特别邀请菏泽市牡丹区环境保护局有关人员参加验收指导。

验收工作组现场检查了有关环境保护设施的建设和运行情况，听取了菏泽米华再生资源有限公司对项目环境保护执行情况的介绍和山东圆衡检测科技有限公司对该项目竣工环境保护验收检测的汇报，审阅并核实了相关资料。经认真讨论，形成验收意见如下：

一、工程建设基本情况

(一) 建设地点、规模、主要建设内容

该项目位于菏泽市牡丹区马岭岗工业园 220 国道西侧诚信路 3 号，项目总投资 200 万元，年加工利用 31000 吨废旧塑料的粉碎清洗建设项目，主要建设内容包括生产车间、成品库、办公生活用房等。主要生产设备有提料机、粉碎机、脱标机、清洗机、甩干机等，项目年加工利用 30000 吨废旧塑料。

(二) 环保审批情况

山东中慧咨询管理有限公司于 2017 年 9 月编制了《菏泽米华再生资源有限公司年加工利用 31000 吨废旧塑料的粉碎清洗建设项目环境影响报告表》，并于 2017 年 9 月通过牡丹区环境保护局审查批复（菏牡环报告表[2017]153 号）。《菏泽米华再生资源有限公司年加工利用 31000 吨废旧

塑料的粉碎清洗建设项目环境影响变更报告》，并于 2018 年 8 月通过牡丹区环境保护局审查批复（菏牡环报告表[2018]07 号）

受菏泽米华再生资源有限公司委托，山东圆衡检测科技有限公司于 2018 年 8 月对本项目进行现场勘察，查阅相关技术资料，并在此基础上编制本项目竣工环境保护验收监测方案。于 2018 年 8 月 20 日和 8 月 21 日连续两天进行验收监测。

### （三）投资情况

项目总投资 200 万元，其中环保投资 57 万元，占总投资的 28.5%。

### （四）验收范围

菏泽米华再生资源有限公司年加工利用 31000 吨废旧塑料的粉碎清洗建设项目。

## 二、工程变动情况

本项目建设内容、建设规模、生产能力、污染防治设施与环评文件、批复意见基本一致，因此不存在重大变更。

## 三、环境保护设施建设情况

### （一）废水

废水：项目废水主要为粉碎、清洗、脱水过程中的生产废水及员工生活废水等。

建设项目运行期在破碎、清洗、脱水过程中产生一定量的废水，废水一起进入污水处理装置进行处理；采用“三级沉淀+气浮+过滤”的工艺，经处理后的废水回用于破碎、清洗等工序，不外排。废水主要因子为 pH、SS、CODCr、BOD5 等污染物。生活废水，生活区设置旱厕，定期清运至周边农田施肥。生活污水产生量较小。

### （二）废气

本项目运行期清洗采用冷水，不设置锅炉加热，无锅炉燃烧废气；塑料瓶在破碎过程中添加水分，湿法破碎，无粉尘产生。

### （三）噪声

项目噪声为设备机械噪声，主要噪声源包括粉碎机、提料机、脱水机、清洗机、甩干机等。项目选用低噪声设备、基础减振，室内布置、厂房隔声。

### （四）固废

固体废物：本项目运营期产生的固体废物主要是废塑料碎片、污水处理站污泥及生活垃圾等，均为一般工业固废。

（1）废塑料碎片：主要产生于污水处理工序中，集中收集后，回用于生产线清洗池清洗过程。

（2）污泥：项目原料主要为饮料瓶，其产生的污泥富含有机物，不属于危险废物，通过污泥干化池处理后，集中收集后交由环卫部门清运至当地垃圾填埋场卫生填埋。

（3）生活垃圾：集中收集后，委托环卫部门处置。

（4）废商标：集中收集后外售处理。

（五）该企业设有环保管理人员。

## 四、环境保护设施调试效果

### （一）污染物达标排放情况

#### 1、废水：

验收检测期间，废水中COD<sub>Cr</sub>、BOD<sub>5</sub>、pH、SS、氨氮最高浓度分别为33mg/L、15.3mg/L、7.81、17mg/L、0.828mg/L，检测结果均满足《城市污水再生利用城市杂用水水质》(GB18920-2002)表1中排放限值(pH6.0-9.0、BOD<sub>5</sub>≤20mg/L、氨氮≤20mg/L)。

#### 2、废气：

经核实，项目没有加热工艺，废塑料破碎采用湿式粉碎，无废气产生。

### 3、噪声：

验收检测期间，2018年08月20日，厂界昼间噪声值为53.1~56.6dB(A)，夜间噪声值为43.3~44.7dB(A)；2018年08月21日，厂界昼间噪声值为52.9~58.0dB(A)，夜间噪声值为41.9~46.3dB(A)，均满足《工业企业厂界环境噪声排放标准》(GB 12348-2008)2类功能区标准限值的要求。

4、固体废物：项目运营期产生的固体废物主要是废塑料碎片、废商标、污水处理站污泥及生活垃圾等，均为一般工业固废。废塑料碎片回用于生产，污泥、生活垃圾委托当地环卫处理。废商标外售处理。符合《一般工业固体废物贮存、处置场污染控制标准》(GB18599--2001，2013修订)要求。

### 五、工程建设对环境的影响

按要求建设了相应的污染防治设施，经对废气、噪声监测达到验收执行标准，固废得到了有效处置，对环境安全。

### 六、验收结论

该项目环保手续齐全，基本落实了环评批复中的各项环保要求，经检测污染物均能达标排放，各项验收资料齐全，基本符合《建设项目竣工环境保护验收暂行办法》(国环规环评[2017]4号)的有关规定，在完成后续要求的前提下，同意验收合格。

建设单位应配合检测和竣工验收报告编制单位，认真落实“后续要求”并形成书面报告备查。

建设单位应当通过环保部网站或其他便于公众知晓的方式，向社会公开信息。

### 七、后续要求与建议

(一) 建设单位

1、进一步完善企业环境保护管理制度、完善环保设施操作规程、运行记录、自主监测计划等。

2、完善废水处理措施，确保冲洗废水循环使用不外排。

3、补充关于无上访及环保违规的证明。

4、完善固废暂场所，规范暂存、处置程序。

(二) 验收检测和验收报告编制单位

1、细化验收报告的编制，进一步核实项目实际总投资及环保投资情况。佐证验收监测工况。

2、规范验收报告文本、监测图片，完善建设项目工程竣工环境保护“三同时”验收登记表。

八、验收人员信息见附件。

菏泽米华再生资源有限公司

二〇一八年九月八日

臺灣與中國在國際貿易中可採取之策略及國際經濟合作對台灣經濟發展之影響

臺北國際貿易中心之人員配置表

職 位	職 名	職 名	備註	備註
主任	陳其南	陳其南	現任	現任
副主任	高嘉瑜	高嘉瑜	現任	現任
	陳其南	陳其南	現任	現任
	陳其南	陳其南	現任	現任
專任	陳其南	陳其南	現任	現任
	陳其南	陳其南	現任	現任
特聘	陳其南	陳其南	現任	現任

第三部分  
其他需要说明的事项

附件一：

## 整改说明

2018年,9月8日,我公司在菏泽市牡丹区组织召开了年生产塑料包装品200吨项目竣工环境保护验收会。验收工作组现场检查了有关环境保护设施的建设和运行情况,审阅并核实相关资料后,对我司不足之处提出了宝贵意见,我公司领导高度重视,立即召开专题会议,分析原因并结合实际情况落实整改,现将整改情况汇报如下:

整改意见	整改情况
1、进一步完善企业环境保护管理制度、完善环保设施操作规程、运行记录、自主监测计划等。	已规范 



		
<p>完善废水处理措施，确保冲洗废水循环使用不外排。</p>	<p>已完善废水处理措施，确保冲洗废水循环使用不外排。</p> <div style="display: flex; justify-content: space-around;">   </div>	
<p>补充关于无上访及环</p>	<p>已补充，见 p39，附件 5</p>	

<p>保违规的证明。</p>	
<p>完善固废暂场所，规范暂存、处置程序。</p>	<p>已完善</p> <div data-bbox="691 488 1492 987">The image contains two side-by-side photographs. The left photograph shows a yellow triangular warning sign with a black border and a black silhouette of a person carrying a heavy load, mounted on a light-colored wall. Below the sign, there is some faint, illegible text. The right photograph shows an industrial or storage area with a blue metal frame and a large, light-colored rectangular object, possibly a container or a piece of equipment, in the foreground.</div>

附件二：竣工及调试网上公示截图及网址



<http://www.sdyhjckj.com/news/shownews.php?lang=cn&id=236>



<http://www.sdyhjckj.com/news/shownews.php?lang=cn&id=237>